**仲恺农业工程学院毕业生暂缓就业申请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生源地 |  | 专业 |  |
| 学院 |  | 班别 |  |
| 户口是否迁来学校 | **是**（ ） **否**（ ） | 联系电话 |  |
| 申请暂缓就业原因 | **请根据本人实际情况在以下选项中进行选择并打“√“：**  □已经与用人单位签订就业协议书，但仍未得到用人单位上级主管部门审批（接收函）； □已经与用人单位已达成就业意向，签约手续正在办理中； □已参加公务员、教师等岗位的上岗考试，有机会被录用但毕业前还未最终落实； □计划继续进行研究生和公务员或其他就业岗位的考试； □已落实工作单位，但单位暂不解决户口和档案关系；  □毕业离校前未落实就业单位，计划暂时不把户口、人事关系迁回原生源地；  □其他原因：  |
| 毕业生签名：  年 月 日  | 院系意见：           负责人（签章）：           年   月   日  |

注：1、申请暂缓就业同学直接于6月5日前在就业系统派遣信息中填报，并在接收函处上传签名的“暂缓就业申请表”扫描件，原件交辅导员。

2、暂缓就业期为两年，在暂缓期内落实单位者可随时办理派遣手续，具体办法请详细参阅暂缓就业协议书。